



董事會關於專責委員會報告的聲明

董事會今日舉行會議，聽取2003年6月17日由董事會決定成立的專責委員會所作的報告。

自2001年10月前所未有的重組合併以及去年的公開上市以來，我們一直處於轉型的嚴峻過程中，努力協調不同的體制，提高我們的標準，從而為中銀香港成為一家國際一流銀行鋪平道路。為實現重組合併帶來的協同效應，提高經營效率，我們一直緊密遵循良好公司治理的原則和做法，並堅信這些原則和做法對於中銀香港成為一家領先的銀行以及對於香港成為一個國際金融和商業中心都是必不可少的要素。

新農凱事件是不幸的。我們對這一事件妨礙我們在各個業務領域所取得的進展感到遺憾。然而，作為一家誠信而負責的公司，我們決心立即採取主動措施，以確保繼續在轉型的軌道上前進。同時，我們承認恢復公眾信心及重建我們在本地和國際舞台形象的重要性。

回應專責委員會的事實認定和建議，董事會今早開會並作出下列決定：

1. 董事會注意到專責委員會滿意本銀行授信審批、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程序的持續有效，但希望利用此次機會加強本銀行的管理和公司治理結構。因此，董事會要求管理層：
 - (i) 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同意的時間表，校正畢馬威指出的本銀行政策與金管局指引的不同之處。校正進度由董事會稽核委員會監督，並按季度向董事會報告；
 - (ii) 就畢馬威提出的進一步改善授信和風險管理以及內控程序的建議採取行動。這需要制定一個實施計劃和時間表，其中應認識到有的改善措施比其他更緊迫或更易於採納。管理層應按季度向董事會報告，並就因不同意而不予實施的任何建議提出合理的理由。
2. 董事會要求稽核委員會著手按照國際銀行業最佳做法對本銀行的內部稽核流程進行一次更加詳細的審核，以確保內部稽核功能在符合國際最佳做法之外還提供最大可能的增值；
3. 董事會已接受專責委員會關於委任一名營運總監和一名風險總監的建議，並注意到總裁支持這項建議。董事會已決定這些職位應由來自本銀行內外(包括更大的中國銀行集團範圍)的合適的世界級候選人擔任。董事會已要求總裁代表董事會主持一個富有競爭性的遴選程序，直至董事會批准所選出的人選。在批准設立營運總監和風險總監這兩個職位的同時，董事會希望澄清這並不表示對本銀行內履行類似職責的員工的任何批評或任何負面反映；
4. 董事會希望增加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並認同專責委員會關於目前所需何種經驗的觀點。董事會已確定了一位候選人，一旦獲得監管機關認可，將接替已於七月辭職的賈培源先生，並已訂定數位潛在候選人的名單；
5. 為使董事會及其下屬的其他委員會能夠更關注戰略以及對業務的監督，並改善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董事會已責成總裁研究設立一個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6. 董事會聽取了專責委員會對劉金寶先生和柯文雅先生的批評，接受專責委員會的事實認定。鑒於劉金寶先生已不在本銀行工作，董事會將函告中國銀行有關專責委員會認定的事實。柯先生已申請提前退休，鑒於其長期為本銀行服務並在以往對本銀行作出貢獻，董事會決定接受其申請，並希望將柯先生主動承擔責任記錄在案。這令人稱道地顯示了一種對本銀行的強烈的個人責任感，與他在同事中受到的高度評價完全一致。本銀行祝願柯先生退休生活愉快。

董事會相信專責委員會的工作已結束有關事件。本銀行現在應繼續加速前進，取得新的突破及業務增長，向實現成為國際一流銀行的目標前進。董事會希望記錄在案的是，廣大員工在重組合併過程中業已表現出的高度理解、負責及支持，在此困難時期亦得到體現。作為一個愈來愈強、愈來愈好的組織，我們共同經歷了新農凱事件、SARS危機及其經濟影響。我們感謝員工的良好表現。董事會亦希望對專責委員會以及每個參與者的努力、負責及忠告表示謝意。

(簽署) 肖鋼

肖鋼

董事長

2003年9月5日